

高新民 著

贝克莱哲学 及其重构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贝克莱哲学及其重构

高新民 著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鄂) 新登字 11 号

贝克莱哲学及其重构

◎高新民 著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昌桂子山)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华中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875 字数 170.4 千字

1993年11月第1版 1993年11月第1次印刷

ISBN 7—5622—1224—4/B·41

印数：1—1000 定价 5.8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英国近代哲学家乔治·贝克莱（George Berkeley，1685—1753年），其人其书其哲学无论过去还是现在都是聚讼纷纭的对象。《人类知识原理》出版后不久，他的一位朋友就写信告诉他：很多人一说起该书，便报之以嘲笑；塞米尔·约翰逊甚至说：踢下一块石头就把贝克莱驳倒了；当时以漫画、小品挖苦、讽刺贝克莱的更是大有人在；有一位医生则干脆说：该书的作者一定患有精神病，应送往医院。18世纪法国著名唯物主义哲学家狄德罗颇有同感，但又另有高见：“这种怪诞的体系只有瞎子才会创造出来！这种体系虽然荒谬之至，可是最难驳倒，说起来真是人类智慧的耻辱、哲学的耻辱。”^① 狄德罗还认为：他的唯物主义体系碰到了贝克莱为否认物体存在而提出的“那个不可克服的困难。”在狄德罗看来，如果我们一切正常人可以称之为有感觉、有记忆和理解力的钢琴的话，那么贝克莱则是一架“发疯的钢琴”^②。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肯定了上述比拟，并进一步揭示了这类唯心主义哲学产生、存在以及在未来经常出现的历史必然性，认为：“我们还会不止一次地遇到‘发疯的钢琴’和在人的内部发生的宇宙和谐。”^③ 众所周知，后来

① 《狄德罗全集》，第一卷，第304页，转引自《列宁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6年，第30页。

② 《狄德罗哲学选集》，商务印书馆1983年，第132—133页。

③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33页。

世界哲学发展的历史事实充分证明了这一点。然而另一方面，许多人在贝克莱面前又肃然起敬，对他倍加颂扬，如休谟称赞贝克莱《人类知识原理》中的共相学说是“近年来学术界中最伟大的、最有价值的发现之一。”^① 罗素说：贝克莱“在哲学上占有重要的地位。”^②J·O·威斯頓说：“贝克莱是一位令人钦佩的伟人、一位哲学巨匠。其作品之成熟、观点之新颖、论述之规范、明白易懂都非常出类拔萃。”^③ 至于 A·C·弗雷泽、A·A·卢斯以及马赫等人对贝克莱的溢美之词就更多了，在此不必一一列举。

站在哲学史研究的角度，我们可以这样说，贝克莱不管是作为一位主教、神学家的形象而留在人们的记忆中，还是作为主观唯心主义哲学家、非唯物主义者而载入哲学史册；不管是以精神病患者、“发疯的钢琴”的人格特征为人嗤之以鼻，还是以圣人的光彩为人称道，但他无疑是一位名声赫赫、在哲学史上产生了深远影响的因而不能被放逐于哲学史研究视野之外的思想家。从约 25 岁开始，他就成为学术界一位引人注目、叱咤风云的人物。在其生命的各个时期，都保持着强烈的、不可遏止的创新冲动和发散思维的智力品质，总有新的、远绝常蹊的原则、理论问世，如早年提出了眼睛不能直接看到事物的距离、空间特性以及“事物是观念的复合”、“存在就是被感知”等前无古人、新奇得有点离奇的所谓“人类知识原理”；不久又向牛顿等人的自然哲学和数学特别是微积分理论发难；在晚年把焦油水论证成万应灵丹、并在此基

① 休谟：《人性论》（上），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第 29 页。

② 罗素：《西方哲学史》（下），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第 181 页。

③ 威斯頓：《贝克莱哲学的无意识起源》，伦敦，1953 年英文本，第 3 页。

础上构筑了以精神为本体、以以太为纽带的宇宙万物普遍联系的宇宙结构图景。这些在他生前都立即引起了巨大的“轰动效应”，引起了广泛而激烈的争论。逝世后，围绕他提出的问题和思想而展开的争论、探讨并未停止，其影响并未消失。相反，不仅争论在继续，而且近现代西方的许多哲学家和哲学流派都循着贝克莱的思路思考世界和精神的本质以及相互关系，得出了与贝克莱极为相近的结论。马赫主义、实用主义、逻辑实证主义以及其他一些哲学流派都全部或部分地继承了贝克莱的“事物是观念的复合”的原则，即使是不同意贝克莱哲学或对之持否定立场的哲学家也不以轻率的态度对待贝克莱，而是认真地研究他提出的问题及思想，唯物主义哲学派别则根据新的理论、材料对他提出的那些似乎“不可克服的困难”以及有关思想给予新的回击。

在西方哲学史研究中，贝克莱哲学是一十分重要、极为活跃的研究领域。自 19 世纪末以来，贝克莱的原著、手稿、书信陆续被编辑出版。全集有多种，如 A · C · 弗雷泽编纂的《贝克莱全集》(四卷本) 和 A · A · 卢斯等编纂的《克罗因主教贝克莱全集》(九卷本) 等。当代一些颇有影响的哲学家也参与贝克莱著作的编纂工作，如澳大利亚悉尼大学著名哲学家、科学实在论的重要人物 D · M · 阿姆斯特朗编了《贝克莱哲学著作》(麦克米兰，1965 年英文本) 等。其他类型的不同版本、文字的著作集不胜枚举，研究性论著汗牛充栋。研究贝克莱哲学的学术论文集也屡见不鲜，如《贝克莱，批评与阐释论文集》(明尼苏达大学出版社，1982 年英文本)；西方颇有影响的杂志即《哲学杂志》和《哲学史杂志》还分别于 1963 年和 1977 年刊载了 1933—1962 年、1963—1974 年西方研究贝克莱的文献目录，详细全面，蔚为壮观。国际性贝克

莱哲学学术讨论会经常举行。不久前，还诞生了“国际贝克莱协会”(The International Berkeley Society)这一国际性的学术团体。该团体正着手在怀特霍尔筹建“贝克莱藏书楼”，以收藏贝克莱著作、手稿以及研究贝克莱的论著。1990年，英美等国还举办了“乔治·贝克莱哲学研究”论文大赛，获奖论文可得1000美元的奖金。西方学术界对贝克莱哲学的研究尽管有这样和那样的缺陷和不足，但无论是广度还是深度上都达到了相当的水平。

在我国，对贝克莱哲学的介绍、著作翻译和思想研究已有几十年的历史。解放后，我国的哲学工作者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贝克莱哲学作了一些研究，出版了他的三本早期著作，即《人类知识原理》、《视觉新论》和《哲学对话三篇》，发表和出版了一些批判其唯心主义的论著，这些对于我们认识贝克莱哲学的实质、坚持唯物主义起了一定的作用。但从学术水平上来说，我们的研究无论是对个别问题的、还是对其思想的整体结构与特征的研究在广度和深度上都显得非常欠缺。最近十几年，虽然状况有所改变，但仍不尽人意，与我国作为一个文明古国、文化大国在世界文化建设中应做出的贡献、应享有的地位很不相称。另一方面，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哲学工作者，还有一种紧迫的、不容推卸的历史责任和使命，那就是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而要做到这一点，除了吸收、利用现代自然科学的成果、对各重要问题进行深入的探讨之外，还必须回答各种唯心主义包括贝克莱的唯心主义提出的难题和挑战。早在18世纪，狄德罗就痛感他的唯物主义无法回答贝克莱唯心主义提出的难题，觉得“最难驳倒”。在今天，认真地研究过贝克莱唯心主义特别是他对唯物主义的批判和责难的人，也往往会

产生同感，至少会有这样的想法，即贝克莱提出的那些挑战和责难仍需要认真地对待和回击。如果不能很好地做到这一点，那么我们就只好象狄德罗那样空发感慨：“说起来真是人类智慧的耻辱、哲学的耻辱！”而要有理、有据、有力地批判和驳斥唯心主义，就必须深入地研究唯心主义当然也包括贝克莱的唯心主义，搞清楚它们的内容和实质。有鉴于此，笔者自1983年以来，比较认真地钻研了贝克莱的一些原著，作了大量的笔记，翻译了一些著作，如《视觉理论或可见语言》、《阿尔西弗朗或渺小哲学家》“对话之四”以及《西利斯——哲学反思和探讨系列》（合译）等；阅读了西方一些较有影响的贝克莱哲学研究论著，积累了较多的第一手材料。对一些重要哲学问题的研究历史、现状和不同的争论观点有一定的了解。在此基础上有计划地对一些专题作了较深入的研究，形成了自己的一些看法，经过进一步的努力便有了面前这部书稿。它虽然凝聚了笔者多年之心血，勇敢地闯进了国际贝克莱哲学研究的前沿阵地，斗胆地就一些问题发表了自己的见解，但与自己的主观愿望和客观的需要相比尚有很大距离。它虽然总结、结束了我一个阶段的工作，但同时又向我展开了一些更广大、更繁难的、有待进一步研究的新课题。

下面顺便对书稿的立意、内容、方法等作一些必要的说明。

一、本书研究的是贝克莱的主要哲学思想，而不是其全部，更不是包括政治、经济、科学观、宗教观等在内的一切思想。因为，一方面，这种以贝克莱的全部思想为对象的论著在国际上已有许多，且水平较高，特别是贝克莱著作的一些编纂者所写的这类著作是在全面深入地研究了贝克莱生平、著作、书信的基础上完成的，其水平更高。在现有的条

件下，尚不能写出这种大而全、且又有突破性的著作。另一方面，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要使贝克莱研究向前发展，当务之急还不是写出那种囊括贝克莱各方面思想的著作，而应是就他各主要观点特别是一些重要的哲学思想多作一些具体的、专门的、深入的研究。因为只有搞清了他的主要观点的形成、内容和历时性演变，我们才有可能比较准确地、全面地把握他的思想体系及其本质和特点。因此本书只拟围绕他的视觉理论、共相学说、观念范畴、认识论思想、精神哲学与心身关系学说以及前后哲学的关系等作一些探幽发微的工作，至于其他国内人们说得较多的思想如非唯物主义、宗教神学思想等则未设专章予以论述。贝克莱哲学的内容极为丰富，对同一问题在不同时期有不同的认识，因此本书不可能贪大求全，也无法（至少在目前如此）去为他构筑一个统一完整的、有严密逻辑性的哲学体系。

二、从方法论上来说，第一、二、三、四、五章基本上属于共时性研究，即把他关于同一问题的思想，不管是什么时期由什么著作表达的，都作为共时态存在的东西予以考察分析，暂时撇开其变化与历史发展，以弄清贝克莱的基本观点及其内在的联系。第六、七章基本上属于历时性研究，重点针对国际学术界争论比较激烈的“是否有两个贝克莱”或“贝克莱是否有两套不同的哲学”这一问题，探讨了贝克莱后期哲学的内容、实质以及与前期哲学的关系，以揭示贝克莱主要哲学思想的演变发展及其基本进程，并在此基础上把握其哲学的思想脉络和实质。不管是哪一种研究，其目的都是为了揭示贝克莱哲学的内容、本来面目与实质，也就是搞清楚真正属于贝克莱的、在哲学史发展过程中客观地存在过并实在地发挥了作用的贝克莱思想，尽可能从逻辑与历史相统

一的高度揭示有关思想的内在关系。

三、关于贝克莱哲学思想历史发展的分期，学术界历来有不同的看法，本书赞同和采用了 A · C · 弗雷泽的分期方法，即早期：1685—1721 年，中期：1722—1734 年，后期：1734—1753 年，书中在使用这些概念时不再一一标明。

四、本书搜集材料、构思、写作历时多年，断断续续，每一章有一定的相对的独立性。其中有的曾改写作为论文提交过有关的学术会议，如第八章曾以《贝克莱哲学的历史地位新探》为题提交 1986 年“全国中青年哲学工作者最新学术成果交流会”，经过多次遴选，被选为大会“入选论文”，在当年 8 月于黄山举行的学术会议上交流过；有的部分曾作为我校哲学专业硕士生“西方哲学”学位课程的教学参考资料印发给学生使用。

五、本书许多章节在搜集材料、酝酿甚至写作过程中，曾得到我的导师、武汉大学哲学系陈修斋、杨祖陶二位先生的谆谆教导和指点。他们还看过部分章节，特别是第四章，并指出了问题和不足，提出了具体的修改意见；美国哲学家、西方贝克莱研究颇富盛名的人物、《贝克莱》(Routledge, 1977 年英文本)一书的作者、普林斯顿大学的 G · Pitcher 教授曾应笔者的请求，复信回答有关疑难问题，提供有关文献索引；华中师范大学教授曹方久先生也曾多方赐教；刘雅琴、刘晓敏二位同志帮忙誊清了部分稿件，在此一并致以诚挚的谢意！

高新民

1991. 12. 于武昌桂子山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视觉理论	(1)
一、对视觉旧说的诘难	(1)
二、关于视觉的“新”论	(5)
三、贝克莱视觉理论在哲学和有关具体 科学中的地位	(14)
第二章 共相学说	(22)
一、贝克莱共相学说的出发点	(24)
二、贝克莱共相学说的基本内容	(28)
三、贝克莱共相学说的理论得失与社会作用	(35)
第三章“观念”范畴	
——兼与洛克的“观念”范畴之比较	(42)
一、观念与可感对象	(42)
二、观念与精神	(45)
三、观念的产生途径与分类	(48)
四、观念与知识	(50)
五、观念的真实可靠性问题	(53)
六、小 结	(55)
第四章 认识论思想	(59)
一、贝克莱认识论产生的内在逻辑根源	(59)
二、贝克莱认识论的基本内容	(70)
三、贝克莱认识论的整体结构与基本特征	(100)
四、贝克莱认识论的理论意义与逻辑作用	(115)
第五章 唯心主义的精神哲学与心身同一论	(127)

一、对笛卡尔与洛克的“扬弃”	(128)
二、精神哲学	(130)
三、关于心身关系的学说	(134)
第六章 《西利斯》与后期哲学	(139)
一、《西利斯》的写作出版经过与历史命运	(140)
二、《西利斯》的书名与结构	(145)
三、《西利斯》的主要哲学思想初探	(147)
四、《西利斯》所引发的新问题和争论	(161)
第七章 后期贝克莱对早期哲学的“扬弃” 与重构	(169)
一、从“事物是观念的复合”到“自然 现象即表象”	(170)
二、从经验论到折中主义的知识理论	(178)
三、心身同一论与“火哲学”	(186)
四、从极端唯名论到唯实论	(191)
五、从形而上学到自发的辩证法	(195)
六、小 结	(198)
第八章 贝克莱哲学的历史地位	(198)
一、贝克莱哲学在哲学发展史上的作用	(199)
二、贝克莱哲学在当时历史条件下的 社会作用	(213)
主要参考文献	(230)

第一章 视觉理论

贝克莱的视觉理论是其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他的认识论的心理学基础，是他为其“存在就是被感知”的本体论所提供的最初的、最基本的“科学”根据之一。可以这么说，贝克莱的视觉理论既是其哲学的逻辑起点，又是其哲学从发生学上来看的历史起点。因此，要揭开贝克莱哲学体系特别是认识论体系的内在逻辑结构和真谛，必须考察他的视觉理论。

一、对视觉旧说的诘难

对象的距离、空间、方位、运动等属性是不是视觉的对象？如果是的，人们是怎样知觉到它们的？它们是存在于人心之内，还是存在于人心之外？在贝克莱之前，霍布斯、洛克等经验论者和笛卡尔、马勒伯朗士等唯理论者对这类问题进行了大量的探讨，发表了许多颇有影响的看法。

洛克认为：距离、空间、运动、静止象软硬等属性一样，是物体所固有的属性，即“第一性的质”。它们能刺激我们的感官，使我们形成对它们的感觉观念。这种观念属于简单观念，是“经过感官单纯地、并不混杂地进来的”^①。它们既可以经过触觉被感知，也可以经过视觉被感知；既是触觉的直接对象，也是视觉的直接对象，是两者的共同对象。“因为这

^① 《十六—十八世纪西欧各国哲学》，商务印书馆 1975 年，第 368 页。

些东西在眼睛和触觉方面都可以造成可知觉的印象，我们能够凭借看和触两者来接受物体的空间、广袤、形相、静止和运动的观念。”^① 贝克莱对此提出了责难：常识告诉我们，眼睛所看到的只能是光和颜色，就像耳朵只能听到声音不能感觉到软硬一样。同时视网膜是面状展开的，有上和下，左和右，而深度、空间的第三维、“距离既是以其一端对着眼的一条直线，因此它只能在眼底上摄入一点，而不论距离之为长为短，这一点总是不变的”^②。因此人怎么能通过视觉感知到对象的空间、广袤、距离等属性呢？

洛克虽然看到了空间、广袤等是感觉之外所存在的客观属性，是触觉和视觉的共同对象，看到了关于空间、广袤等的感觉观念是经验的产物，但他不知道把对空间、广袤等的知觉与对冷热、红白等的感觉区别开来。认为它们都能通过一个感官单独地、分别地被感知到，如用眼睛看，人能看到红白等颜色属性，同样也能看到物体的空间、距离等属性。无疑这是一种简单的、朴素的、机械的感觉论。没有看到知觉与感觉之间的量和部分质的差别。把空间、距离的视知觉感觉化了。贝克莱在一定程度上看到了这里的问题，指出：没有想象、习惯性联想、判断，我们能有对空间、距离等的视知觉吗？如果通过视觉一次就能看到空间、距离，那么生盲复明后第一次视物也就能把圆柱体和立方体区别开来。在贝克莱看来，这事实上是不可能的。

当时的唯物主义经验论在感知的发生问题上还特别强调对象的作用，认为我们对空间、距离的感知的原因就在于外

① 《十六—十八世纪西欧各国哲学》，第 371 页。

② 贝克莱：《视觉新论》，商务印书馆 1957 年，§ 2。

部对象本身。这实际上就把感知的对象与感知的原因等同起来了，把感觉观念产生的原因简单归结为外部对象及其属性。贝克莱认为：对象是我们所能感知到的，原因是我们所能感知到的吗？而且不动的、机械的对象怎么能成为我们的感觉观念产生的原因呢^①？

唯理论者笛卡尔、马勒伯朗士等人看到了对空间、距离属性的视知觉中的理性因素的作用，并且把这种知觉形成的原因归结于人的理性。笛卡尔认为：这种理性的活动是计算、估量之类的推理活动。当人视物时由眼睛射出的两条光轴就在物像上相交形成一个角，因而人们能根据计算、估量角的大小来推断物像到眼睛的距离。除这种几何学方法外，还有一种光学的方法，即距离的远近可由来自于对象的光线落于眼瞳时的分光的大小程度而定，一个点如果落在眼瞳上表现为最分散的光线，则我们判断它是最近的，反之是最远的。马勒伯朗士认为：在视知觉过程中起作用的理性活动是判断，是通过标记的指示所作的联想，或者说视觉的空间、距离知觉是心灵依据一定的标记所作出的判断。他列举了六种标记，如眼和物像间的角、视物时肌肉的感觉等。贝克莱不一概地否认这些观点，并大胆地吸收了在他看来是具有合理性的思想因素，认为：成人特别是懂几何学、光学的人在用视觉知觉空间、距离时可能用到几何计算，“我们能在光学中通过线和角估量事物”，^②一般人的视知觉也离不开判断和联想。但贝克莱认为他们的有些观点离经验、常识太远，实质上是把视

① 参阅贝克莱：《视觉理论或可见语言》，§ 9—15，§ 32，载 A·C·弗雷泽编：《贝克莱全集》（四卷本），1901 年英文本，第二卷，下同。

② 贝克莱：《视觉理论或可见语言》，§ 32。

觉问题几何学化了、光学化了。而且也没有解决视知觉中的许多困难复杂问题，“并不能令人满意。”因为“我们可以请任何一个人观察自己的经验，看看在自己见了一个物像后他是否要以两条光轴和所夹之角的大小来计算它的距离？他是否想到落于他的眼瞳之上的那些光线分散的程度是大还是小？”^①在贝克莱看来，线和角本身是视觉所不能觉察到的，在自然中没有真实的存在，只是几何学家的一种虚构。

的确，贝克莱时代的视觉理论对视觉的空间、距离等的知觉的说明和解释是“不能令人满意的”，不是把知觉问题感化了，就是把知觉问题几何学化了、光学化了，不是把知觉的原因对象化了，就是把知觉的原因主观化了。视觉的固有对象及其本性究竟是什么？视知觉的原因究竟是什么？视觉与触觉的关系怎样？人的视觉是怎样知觉到对象的空间、距离等复杂属性的？这些问题使贝克莱建立他的哲学认识论体系过程中最先碰到的问题。因为他看来，不搞清对象存在的本性、对象对主体的关系即它们是存在于心内还是存在于心外的问题，既远离了哲学的根本目的，又无法说明认识是怎么可能的问题；不搞清楚视觉知觉空间、距离等属性的过程也就不能令人信服地说明视觉对象的本质，不能说明认识是怎么来的；不解决这些问题，也就不能消除“感官的错误和偏见”^②，人类知识中的“离奇的悖论、难关和矛盾”，“绝望的怀疑主义”^③，“大部分科学中”所“充满的黑暗和疑云”^④，也就不能发现人类知识中的第一原则。所以贝克莱在展开他

① 贝克莱：《视觉新论》，§ 12。

②③④ 贝克莱：《人类知识原理》，商务印书馆 1973 年，第 3、3、14 页。

的哲学思想的主要内容以前，首先阐述了他关于视觉的理论。

二、关于视觉的“新”论

贝克莱在批判视觉旧说的基础上，对视觉的一些重要问题，如视感觉、视知觉及其与触觉的关系等问题阐发了他的观点，建立起了一个较为庞大的视觉理论体系，并戴上了“新”的桂冠。

（一）视觉的固有对象及其本性。

贝克莱认为：人能通过感官接受各种对象的刺激，得到各种感觉和知觉。但是人的感官、感知的方式和感知的对象都各有其特殊的限制。各种感官都有其特定的对象，如声音是听觉的特定对象，而不是触觉的对象；软硬是触觉的对象，而不是听觉的对象；视觉也有其他感官所不能感知的特定对象，贝克莱把它称之为视觉的“固有的对象”^①，有时称之为“恰当的对象”^②，有时称之为“严格的直接的对象”^③，这种对象就是“光和颜色”及其“各种变状”^④。除此之外，视觉不能感知到任何东西。贝克莱为什么要如此严格地规定视觉的固有对象呢？这主要是为了批驳洛克、笛卡尔等人把事物的空间、距离之类的复杂属性作为视觉的固有对象的观点。贝克莱反复强调：我们的眼睛是看不到事物的空间、距离、方位和运动等属性的，我们所能看到的只是光和颜色及其各种

① 贝克莱：《视觉新论》，§ 103。

② 贝克莱：《阿尔西弗朗或渺小哲学家》，载弗雷泽编：《贝克莱全集》，第二卷，第 168 页。

③ 贝克莱：《视觉理论或可见语言》，§ 34。

④ 贝克莱：《视觉新论》，§ 130。